

## 奥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变更职工代表监事暨选举产生监事会主席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奥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近日收到监事会主席、职工代表监事罗育民先生的辞职报告，罗育民先生因个人身体原因，向公司申请辞去第四届监事会监事会主席职务和职工代表监事职务。罗育民先生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中的任何职务，但仍会担任公司供应链管理中心助理兼总裁办常务助理。

公司监事会原有监事 3 人，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监事会工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罗育民先生的辞职，将导致公司监事会人数低于最低法定人数，为保障公司监事会的正常运作，2018 年 1 月 23 日，公司召开了职工代表大会，经与会职工代表投票，选举辛银玲女士（后附简历）为公司第四届职工代表监事，其任职资格符合担任公司监事的条件，任职自职工代表大会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公司于 2018 年 1 月 24 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监事会主席的议案》，会议一致通过选举蔡贤芳女士（后附简历）担任第四届监事会主席。任期至第四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公司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罗育民先生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职工代表监事期间勤勉尽责，在规范公司治理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公司监事会对罗育民先生为公司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奥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一八年一月二十六日

附件：

**辛银玲**，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1年9月出生，毕业于北京师范大学服装设计与制作。1995年11月加入本公司，曾任公司制造事业部品管QC主管，售后主管，国内营销中心计划高级经理，现任国内营销中心产销协调部副总监。

辛银玲女士因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目前持有公司股票1,500股。

截止至本公告日，辛银玲女士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无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事会工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核查，辛银玲女士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蔡贤芳**，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58年1月出生，中专学历，自1994年加入公司，历任公司财务部各模块负责人，公司制造事业部财务负责人，现任公司制造事业部总经理助理，公司监事。

截止至本公告日，蔡贤芳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无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罚。